

股票简称：司尔特

股票代码：002538



#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4司尔01

债券代码：112230.SZ

债券简称：15司尔债

债券代码：112295.SZ

##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签署日期：2019 年 5 月 9 日

## 重要声明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司尔特”、“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国元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一章 债券概况

## 一、公司债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4年7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820号文核准，司尔特获准于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分期发行。

2014年10月22日至10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3亿元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4司尔01”）；2015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2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3亿元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简称“15司尔债”）。

## 二、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14司尔01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4司尔01”）。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3亿元。

3、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5%。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

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如果投资者在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所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3年的利息在第3年末一起支付。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4年10月22日。

11、付息日：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10月2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10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10月22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10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3、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发行时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5、跟踪信用评级结果：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5月2日出具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本期公司债券的2017年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15司尔债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司尔债”）。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3亿元。

3、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98%。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

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如果投资者在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所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3年的利息在第3年末一起支付。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11月19日。

11、付息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19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2、兑付日：2020年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8年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3、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发行时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5、跟踪信用评级结果：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5月2日出具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

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 本期公司债券的2017年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AA, 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章 关于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说明

### 一、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9)011809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净资产金额为 358,637.55 万元，借款余额为 66,390.82 万元。根据发行人近期公告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2019 年 1-4 月，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情况如下：

截止2019年4月30日，公司借款余额为154,390.82万元，2019年1-4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88,000万元，占2018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4.54%，公司新增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 2018年12月31日 | 2019年4月30日 | 增减        | 增减率     |
|------|-------------|------------|-----------|---------|
| 短期借款 | 46,000.00   | 54,000.00  | 8,000.00  | 17.39%  |
| 应付债券 | 20,390.82   | 100,390.82 | 80,000.00 | 392.33% |
| 合计   | 66,390.82   | 154,390.82 | 88,000.00 | 132.55% |

上述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新增借款主要是以下原因所致：

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公开发行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年产65万吨新型肥料和40万吨土壤调理剂项目。

公司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经营状况稳健，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三、后续工作安排



2019年1-4月，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8年末净资产的20%，国元证券作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9日